

大师思想集萃

萨特说

人的自由

JEAN-PAUL
SARTRE
〔法〕萨特
著 李 凤◎编译

大师思想集萃

萨特说

人的自由

JEAN-PAUL
SARTRE
〔法〕萨特
著 李 凤◎编译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中国·武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萨特说人的自由 / (法) 萨特著; 李凤编译. —武汉: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8.6

(大师思想集萃·第二辑)

ISBN 978-7-5680-3748-8

I. ①萨… II. ①萨… ②李… III. ①萨特 (Sartre, Jean Paul 1905-1980) —哲学思想 IV. ①B56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088017号

萨特说人的自由

Sate Shuo Ren de Ziyou

[法]萨特 著 李凤 编译

策划编辑: 闫丽娜

责任编辑: 闫丽娜

封面设计: 金 刚

责任校对: 李 琴

责任监印: 朱 玢

出版发行: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中国·武汉)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科技园

电话: (027) 81321913

邮编: 430223

印 刷: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7.5

字 数: 167千字

版 次: 2018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 价: 35.00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 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出版者的话

“大师思想集萃”系列丛书已收入阿德勒、洛克、康德、弗洛伊德、罗素、尼采、荣格、培根、叔本华、马斯洛等思想大师的智慧结晶，力图向读者展示大师们的思想精华，引领读者深刻理解人的本质、感悟人生真谛、关注现实生活、丰富自己的人生。

本丛书已出版的主题作品，主要涉及思想大师们对人的本质和人生的深入思考和论述的内容，分为十卷，其中包括：

- | | |
|-------------|--------------|
| 《阿德勒说自我超越》 | 《洛克说自由与人权》 |
| 《康德说道德与人性》 | 《弗洛伊德说梦境与意识》 |
| 《罗素说理想与历程》 | 《尼采说天才与灵魂》 |
| 《荣格说潜意识与生存》 | 《培根说百味人生》 |
| 《叔本华说欲望与幸福》 | 《马斯洛说完美人格》 |

“大师思想集萃”第一辑出版后，获得了读者的广泛认可与好评，为了适应读者的阅读要求，我们即将推出新的主题作品，主要涉及思想大师们对人的存在、人的情感、人与社会的

关系等内容，分为十卷，其中包括：

- | | |
|-------------|---------------|
| 《弗洛姆说爱与自由》 | 《黑格尔说否定与自由》 |
| 《波普尔说真理与谬误》 | 《福柯说权力与话语》 |
| 《海德格尔说存在与思》 | 《卢梭说平等与民权》 |
| 《萨特说人的自由》 | 《维特根斯坦说逻辑与语言》 |
| 《鲍姆嘉通说美学》 | 《休谟说情感与认知》 |

我们在编译的过程中，本着深入浅出、风格恬淡、常识与经典兼顾、推理与想象并用的原则，在保留大师经典思想原貌的基础上，依照从理论到实践的总体逻辑关系，对各大师的思想体系进行了梳理，并添加了部分标题。

我们建议读者阅读时，不必对各位大师的理论观点句句视为经典，甚至全盘吸收，可以明辨各位大师思想中的唯物与唯心、形而上学与辩证法的差别。我们乐意看到读者对此丛书进行批判性阅读，比较性借鉴，深思后践行。

本丛书编辑及出版事宜由本社“大师思想集萃”编辑组负责。出版这套丛书并不意味着本社完全赞同这些大师的所有思想和理论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本社各位编辑同仁在编辑出版过程中付出了很多努力，希望本丛书的出版能得到广大读者的赞赏。

感谢广大读者的惠购、赏读！

“大师思想集萃”编辑组

2017年7月

序言

让-保罗·萨特，是法国20世纪最重要的哲学家之一，还是无神论存在主义哲学家、文学家和剧作家，同时积极参与法国左翼社会活动。他涉猎广泛，才华横溢，见解深刻，又特立独行。比如他一生拒绝任何来自官方的奖项，甚至包括赫赫有名的诺贝尔文学奖。他在《拒领诺贝尔文学奖声明》中说：“一个对政治、社会、文学表明其态度的作家，他只有运用他的手段，即写下来的文字来行动……所以作家应该拒绝被转变成机构，哪怕是以接受诺贝尔奖这样令人尊敬的荣誉为其形式。”

1905年6月21日，萨特出生在法国巴黎的一个海军军官家庭，父亲是一名海军军官，在萨特出生不久后便逝世了。于是萨特的母亲便同他一起来到了外祖父家。外祖父是一位语言教师，学识渊博，家中藏书颇丰，对萨特影响很大。七岁以前，萨特已经大量阅读过莫泊桑、高乃依、伏尔泰、雨果等人的作品，甚至开始写作，为日后萨特的人生选择埋下了伏笔。

1915年，萨特考入亨利中学，学习成绩优异，其间接受叔本华、尼采等人的哲学影响。但没过多久，萨特的母亲的改嫁打乱了他生活的节奏，他一度认为是母亲背叛了自己，割裂了他们之间情感的内在联系。继父希望萨特成为一位科学教师，而萨特则坚持己见，立志成为哲学博士。1924年6月，萨特如

愿考入巴黎高等师范学院攻读哲学，这所高等学府是近代法国思想家的摇篮。在巴黎高等师范学院期间，萨特接触了柏格森思想和笛卡儿的哲学。更重要的是，他在这里结识了自己的终身伴侣西蒙娜·德·波伏娃。

1933年萨特赴德留学，其间他悉心研读德国哲学家胡塞尔和海德格尔等人的哲学，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他的存在主义哲学思想体系，也就是一切从人、人的意识出发来研究人和这个世界，把人的主观意识的存在看成一切存在的根本。与此同时，他开始了文学创作。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萨特应征入伍，次年被俘，在战俘营中度过了10个月的铁窗生涯。在时隔三十年之后的回忆录里，萨特却说：“200个人被捆绑在一起，让我感受到了集体的荣誉。”战争与现实使萨特的思想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他从战前的个人主义和纯粹个人转向了对社会现实的关注，开始用文学干预生活。

萨特的哲学思想深受三位哲学家的影响：黑格尔、胡塞尔、海德格尔，可见，德国哲学对萨特哲学思想产生了深刻影响。而法国哲学家柏格森的生命哲学是萨特接受德国影响的一个开端，这也使萨特对现象学的接受具备一定的法国特色，因为很多法国哲学家都是在柏格森思想的基础上来理解现象学的。而萨特对柏格森哲学中的绵延思想、非理性精神情有独钟。柏格森思想中有一种强烈的超越倾向，这使得萨特开始思考存在的本质也是一种摆脱和超越；而柏格森的绵延思想，在萨特这里发挥到极致便是人的自为的存在；同时自由与柏格森的生命意识关联很大，内在的生命冲动给了萨特有益的启示。

萨特的哲学思想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早期，萨特在

青年时期深受德国现象学大师胡塞尔和海德格尔的影响，形成了自己有关现象学心理学的独特思考，代表作有《想象》《自我的超越性》《想象心理学》。中期，萨特开始形成自己独立而完整的哲学本体论思想，完成法国存在主义经典作品《存在与虚无》，和为自己学说辩护的名作《存在主义是一种人道主义》。后期，经历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洗礼，萨特的哲学思想从个人主义扩展到社会历史领域，形成一种“存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代表作品为《辩证理性批判》。同时，与其他哲学家不同的是，萨特通过文学创作来表达自己的哲学观点，并提出了“介入文学”的观点。另外，在各种左派的社会运动中也能发现萨特的身影，他对社会活动的热衷远远超过大多数哲学家。

综合来看，萨特存在主义哲学思想的核心问题是人的自由问题，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探究存在问题，明确存在是一种自为的存在，虚无即非存在只存在于存在的表面。肯定人的绝对自由，人有自由选择的权利，在自我和他人的关系中明确他者对自我的客体化。后期他将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引入其哲学概念中，明确自由和责任的互相制约，他者的可能的积极性。可见，萨特的哲学思想是一个变化发展的过程，但永恒不变的是对个人现实境遇的关注和讨论人的自由如何实现的终极问题。

萨特的存在主义哲学的主要论述集中存在主义经典《存在与虚无》中，这部六十多万字的巨著也是本书重点阐释的内容。《存在与虚无》共包括五个方面的内容：对存在的探索（导言）；虚无的起源；自为的存在；我和他人；拥有、作为和存在。

《存在与虚无》全面论述了关于“存在”的理论：认为客观世界是自在的存在，具有偶然性和无规律性。而人的意识则是自为的存在，只有反思个体的主观意识，进而领悟个人的存在，才能把握世界的存在。存在是先于本质的，人无时无刻不在选择自己的本质，所以个人是绝对自由的。但人又必须为自己的选择负责，为了逃避选择、避免责任，有人选择了自欺。即便如此，个人仍然受到来自他者的威胁，他者的存在使个人始终处于被注视的境遇中，“我”和他人互为客体，敌对甚至仇视彼此。

1980年4月15日，75岁的萨特于巴黎病逝。巴黎群众纷纷自发走向蒙帕纳斯公墓，沉痛悼念萨特这位陨落的巨星，成就了20世纪巴黎最空前壮观的葬礼。萨特之所以如此受世人瞩目，成为至今仍让人无法忘却的一代哲学大师，主要原因有：

①萨特的理想主义精神。少年时代就立志成为哲学大师，不断付出努力，写作著述，不忘初心，终于享誉世界。

②萨特的独立人格。不论是在个人生活中与伴侣波伏娃的“萨波协议”，还是拒绝接受诺贝尔文学奖，都体现了萨特对自我的坚持，而这份坚持随着时间的逝去而愈发具有永恒的魅力。

③萨特的现实关怀。没有哪一位哲学家和文学家如萨特一样穷其一生密切关注人的生存问题，他的哲学思想和文学创作在这个层面上互相指涉。而积极参与社会活动，发表演说，为自己的信仰奔走呼号，这种社会活动家的激情和热血无不令人动容。



Contents

目 录

第一讲 论想象

- 2 一、想象的意向性
- 13 二、想象的假定性
- 16 三、意识的自发性
- 19 四、意识的偶然性

第二讲 论存在

- 23 一、现象和存在
- 29 二、自在的存在
- 31 三、自为的存在
- 36 四、自在存在与自为存在
- 43 五、存在主义是一种人道主义

第三讲 论虚无

- 64 : 一、否定
- 71 : 二、虚无的辩证法
- 74 : 三、虚无与自由

第四讲 论他者

- 78 : 一、“他者”的流变
- 81 : 二、“他人即地狱”
- 93 : 三、行动与选择
- 98 : 四、他人和“我”
- 104 : 五、自为与他为
- 106 : 六、“我们”和共在

第五讲 论自由

- 114 : 一、人是绝对自由的
- 121 : 二、处境
- 135 : 三、自由与责任
- 141 : 四、自欺与本真性
- 146 : 五、“荒谬”是“存在”的关键

第六讲 论死亡

- 153 : 一、萨特之前的死亡观
- 157 : 二、死亡的偶然性
- 163 : 三、死亡与自由

第七讲 论辩证理性

- 166 : 一、第三条路
- 170 : 二、存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
- 174 : 三、方法论
- 180 : 四、辩证理性概述
- 186 : 五、一种存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

第八讲 论文学

- 192 : 一、小说
- 199 : 二、戏剧
- 218 : 三、萨特的存在主义及其文学观

224 参考文献

226 后记



第一讲 论想象

- 一、想象的意向性
- 二、想象的假定性
- 三、意识的自发性
- 四、意识的偶然性

一、想象的意向性

胡塞尔现象学中的一个重要概念：意向性。意识对于自为和自在的意义（意向性）：“意识是自为的，而它物则是自在的。萨特主张有两种存在，一为意识所具有，另一则为自在所具有。”“自在”和“自为”在性质上虽是相对立的，但实际上两者又是统一的。

作为“自为”的意识总是指向外物，否则就成为抽象的东西而不能存在，就像一种没有形状的颜色，一种没有音高的音色的声音不能存在一样。正因为这样，一方面，“自为的存在”（意识）不是即成的，而是不确定的，它处在不断地寻求、运动变化之中。另一方面，如果没有“自为”的出现，没有意识的出现，“自在”就只是毫无意义、不包含任何区别的东西。无目的的、纯粹偶然的“自在”是通过意识（“自为”）的意向性才获得本质和意义的。

意向性证明了萨特的意识的两个要点：一是纯粹空洞性，一个空洞的意向是在把它的材料看作不存在的意义下而称其为空洞的。二是绝对主动性，空洞的意向是一种否定的意识，它

超越自身而趋向一个被看作不在场或不存在的对象。^①前者说明意识本是个纯粹的乌有，当它没有接触对象时，是一个空无他物的空洞；后者说明意识虽然一无所有，却具有自发的主动指向性。这种主动的指向性，就是意识、自为或人的否定本性。总之，萨特的意识，就像一个外在于人和世界的冥幽之神，一个幽灵。它无影无象，却又不甘寂寞、四处游荡；它是无，却是个待填塞的空谷，总是对存在有所要求；它的神游，所到之处，全然没有任何企划，却又使世界生辉，使“自在”获得意义。而“自在”的唯一作用就是被动地等待意识创造的力量。

萨特把“反思前的意识”即纯粹意识作为出发点，并把这种意识确定为超出自我的自主意识。它排除意识的内容，排除自我，因此是“虚无”。在这种意识中，我们根本分辨不出主体和客体。它的唯一特性是意向性，它指向外物，指向自我，赋予对象以本质和意义。这样，他依据现象学原则，消除了主客体的界限，从而使人和世界在无人称的意识统领下，取得确定的意义，有机地统一起来，“由于意向是对目的的选择而且世界通过我们的行为被揭示，因而，正是对目的的意向性选择解释了世界，而世界正是根据规定了的目的而这样或那样的（按这样或那样的秩序）。”

《想象心理学》是萨特第一次将对现象学的热忱和关于人的自由的先决条件分析紧密联系在一起尝试。这也成为萨特哲学中的一个永恒命题，是他在自己的哲学王国中一直关心的

① 夏耕。一个“孤独”者对自由的探索——萨特的《存在与虚无》[M]。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1989。

主要问题。

在萨特眼中，前现象学的心理学并未将想象的问题落到实处，那些心理学大师们，从未将想象和实物分隔开来。正如萨特所言，他们大多“从肯定在影象和实物之间的本质上的同一，滑到肯定在存在上的统一”^①。

为了更深入认识萨特的想象理论，我们有必要了解一下萨特借用的胡塞尔的现象学理论。人们一提到现象学自然会联想到胡塞尔、海德格尔这些现象学大师。然而，这种理论却并非肇端于胡氏或海氏，早在古希腊哲学中就出现了现象学的理论。亚里士多德在《形而上学》中曾经这样论述：“事物的所谓存在，可以分为偶因的存在与自因的存在。”^②通俗地理解，偶因的存在可以看成具体事物的存在，而自因的存在则相当于一般的存在，二者之间既无附属关系，也无任何其他关联。而勃兰塔诺却反对这种观点，他认为意识对于认识到的事物具有一种意向性。这种意向性连接了具体存在的事物与对这个事物本身的规定性。

言归正传，我们可以介绍现象学的概念了。现象学有广义和狭义上的区别。广义上的现象学，旨在研究关于人的意识现象的发生、发展的一种系统的理论和方法论。而狭义的现象学，它仅仅是一种方法论，被理解为一种意识的现存，即事物在意识中是现存的或在场的。萨特继承了狭义现象学的这种观点。此外，现象学还特别强调一种本质直观的能力，这种能力

① 萨特：《想象论》[M]，魏金声，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6。

② 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据勒布丛书本译。

对于本质的把握具有决定性意义。这同样在萨特的理论中能够得到佐证。

当然，对萨特的意向性理论影响最大的还是胡塞尔的意向性。萨特曾经在一篇短文中写过：“与经验批判主义、新康德主义这些消化哲学相反，与一切‘心理主义’相反，胡塞尔始终断言不能将物溶解于意识之中。”^①

可见，萨特认为，事物与意识本质上是不同的，事物是外在于意识的。而当萨特强调事物不可能存在于意识中的时候，他完全是站在存在的立场上在看待这个问题。不同于胡塞尔将事物外在于意识，同时悬置存在，萨特对于外在性的事物是进行简单化处理的：事物外在于意识，这既是一个认识论问题，也是一个存在论问题。萨特一直强调意识的虚无，任何实体性的东西都会被意识排除在外。

萨特这里所说的“想象”和我们中文语境中理解的想象并不是一回事，它指的是人的意识的组成部分，而且是指向某种对象的。想象是我们可以将外在于我们的事物看作是怎样的一种能力。想象可以使我们感受事物，并且这种感受是超出事物本身而言的，我们从中感受到的是事物的意义。根据前面勃兰塔诺所说的观点，意识具有意向性。那么，作为意识的重要组成部分的想象，也当然是指向某一对象的，同样具有意向性。到了萨特这里，意向性是意识指向之物，这个指向之物就是意识之外的世界。

^① 让-保罗·萨特《“胡塞尔现象学的一个基本概念——意向性”》，转引自《自我的超越性》（萨特著，杜小真译，商务印书馆2010年版）。